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至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本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珊珊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2 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行业及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宏观环境变化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和后续发展等因素，该议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的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